

A06348 《利润表_月报（适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）》

【分类索引】

- 业务部门
征管和科技发展司
- 业务类别
自主办理事项
- 表单类型
纳税人填报
- 设置依据（表单来源）
政策规定表单

【政策依据】

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应用指南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06〕18号）附列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

【表单】

利润表

会小企02表

编制单位： 年 月 单位： 元

项 目	行 次	本年累计 金额	本月 金额
一、营业收入	1		
减：营业成本	2		
税金及附加	3		
其中：消费税	4		
营业税	5		
城市维护建设税	6		
资源税	7		
土地增值税	8		
城镇土地使用税、房产税	9		
、车船税、印花税			
教育费附加、矿产资源补	10		
偿费、排污费			
销售费用	11		
其中：商品维修费	12		
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	13		
管理费用	14		
其中：开办费	15		

业务招待费	16		
研究费用	17		
财务费用	18		
其中：利息费用（收入以“-”号填列）	19		
加：投资收益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20		
二、营业利润（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21		
加：营业外收入	22		
其中：政府补助	23		
减：营业外支出	24		
其中：坏账损失	25		
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 损失	26		
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 损失	27		
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 造成的损失	28		
税收滞纳金	29		
三、利润总额（亏损总额以“-”号填列）	30		
减：所得税费用	31		
四、净利润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32		

【表单说明】

无